**福城境项目CIM数字展示系统**

**软件制作合同**

**甲方**：深圳市新龙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刘晓迎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盛三路10号龙馨家园A栋

**乙方：**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司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公平公开、互惠互利、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福城境项目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事宜（以下简称“本项目”）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情况**

1.1项目名称：福城境项目。

1.2项目情况：福城境项目位于龙澜大道东北角，根据最新留用地规划方案，项目总留用土地面积18.31万㎡，规划建筑面积102.10万㎡，其中住宅29.46万㎡（含公共住房4.11万㎡），商业2,000㎡，厂房57.10万㎡，产业配套用房11.85万㎡（含小型商业服务设施3,500㎡，配套宿舍11.50万㎡），公共配套设施（含地下）3.43万㎡。

**二、服务期限**

2.1本合同整体服务期暂定为 3 年，服务起止时间自【2025】年【 】月【 】日起至【2028】年【 】月【 】日止。

2.2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服务期限，乙方对此无异议。

**三、工作内容**

**3.1 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交付阶段**

3.1.1第一阶段：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根据甲方已提供的图纸、资料，于15日内向甲方提交《工作排期表》及《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服务方案》,并完成CIM数字展示系统框架搭建（含软件系统UI设计、城市底座框架搭建、功能面板、基础系统配置、场景模拟、品牌介绍、区位介绍、项目配套等）及其三维模型提交甲方，同时提供对外展示硬件的技术参数。

3.1.2第二阶段：乙方完成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相关CIM数字展示系统设计制作任务，其中12-04-02、01-04两宗地需完成全部三维模型。12-10-1、01-13两宗地需完成楼体三维建模，细化功能在后期第三、四阶段实现。完成现场硬件的匹配、调试工作及软件的培训、指导工作，试运行期（调试结束之日起15天内为试运行期，下同）满，甲方对系统无修改异议。

3.1.3第三阶段：乙方按要求完成12-10-01宗地全部三维模型并与前序CIM数字展示系统合并，试运行期满，甲方对系统无修改异议。

3.1.4第四阶段：乙方按要求完成01-13宗地全部三维模型并与前序CIM数字展示系统合并，试运行期满，甲方对系统无修改异议。

3.1.5第五阶段：系统后期维护（维护服务期为验收合格交付后12个月）。

**3.2 系统制作内容要求：**

3.2.1乙方需提供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的工作排期表、制作方案等，并按约定按时按质完成节点工作，若制作过程中发现问题，需及时沟通，便于调整相关内容;

3.2.2如项目规划设计在项目启动服务后一年内有调整，调整规划计容面积不超项目总计容面积的15%，乙方需依据最新方案进行建筑设计呈现的调整，并不收取任何费用。

3.2.3需要对项目周边80平方公里范围内的城市场景模型全真还原，场景中必须使用真实采集的倾斜摄影数据，利用数字化全模型打造，进行高精度厘米级仿真还原，模型结构要求大于10厘米建筑结构全部呈现，模型贴图精度要求:不少于4K分辨率。

3.2.4 CIM数字沙盘需预留PC端使用的端口、IPAD 使用的端口、可嫁接企业线上看房程序的端口。

**3.3 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内容**

具体内容详尽附件2。

**四、制作费用及付款方式**

**4.1制作费用**

4.1.1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_\_\_\_\_\_元（大写：\_\_\_\_\_\_元整），增值税率为\_\_\_\_\_\_%，税款为\_\_\_\_\_\_元（大写：\_\_\_\_\_\_元整）。本含税总价不因现场实际工程量的变化增加任何费用，不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而增加任何费用。

4.1.2以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管理费、劳务费、材料损耗费、传真、电话、邮寄及作为双方沟通用之晒图、影印、文本资料、媒介发布费、三方制作费、差旅费、成本、利润、税金（含增值税）等乙方为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或第三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1.3乙方提供不符合服务质量的内容或项目，费用应予以减扣，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4.2付款方式**

4.2.1项目结合合同第3.1条约定内容，采用分阶段节点方式：

①乙方完成第一阶段工作任务，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

②乙方完成第二阶段工作任务，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③乙方完成第三阶段工作任务，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

④乙方完成第四阶段工作任务，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至合同结算金额的90%；

⑤乙方第五阶段履约到期后，甲方支付剩余合同结算金额的10%；

4.2.2乙方必须在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资料（增值税发票、合同、费用计算明细等资料和票据）。如因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提交所需的相关资料和票据，或提交的资料和票据不能满足甲方的付款要求的，甲方有权不予付款，造成付款延误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4.3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

开户银行：

帐号：

若乙方更换以上账户信息，应在付款日前1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若乙方未提前1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致使乙方未收到费用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4发票开具要求**

4.4.1本合同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税率 %（适用税率根据国家法律、政策规定适时调整）。如甲方因乙方提供不合规发票而受到税务部门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无法抵扣的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

4.4.2乙方保证其提供的银行账号真实、合法、有效，甲方向乙方指定的银行账号转入款项后即视为甲方履行完毕付款义务，合同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转账、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形式。若甲方以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票据形式（票据期限不超过三个月，支付比例不超过合同额的30%）向乙方支付款项时，因票据贴现产生的利息，由乙方承担。乙方开户银行、账号等如有变更，应在当期进度款申请时同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通知甲方，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需予以赔偿。

**五、交付及验收**

5.1乙方应当根据本合同、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

5.2在甲乙双方确定执行方案后，乙方应在90日历天内完成第一阶段及第二阶段所有制作，并提交验收申请交付甲方。

5.3乙方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后，须通知甲方对阶段性成果进行审核，甲方据此进行验收或提出修改意见，在审核过程中乙方须按照甲方意见进行修改。甲方验收通过或对乙方修改后无异议的，应当签署《交付确认单》。

5.4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技术，安装调试以后要达到甲方验收的指标或目的。货到时只验收数量和外观质量，产品质量、技术服务内容在试运行期结束后才视为质量、技术服务内容验收。安装调试后质量、技术服务内容不合格的，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的期限修改，并保证修改后的产品符合质量要求或技术服务达标，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6.1乙方安装调试完软件后，应对甲方指定的操作人员进行培训，至甲方操作人员可以独立操作。乙方技术人员随时接受甲方电话咨询，提供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

6.2维护服务期为1年（自完成所有制作并正式投入使用后起算）。维护服务期内软件运行出现问题，乙方应当免费提供技术支持，保障产品的正常运行、使用。乙方保证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2】小时内响应并派工程师前往解决（维修人员、维修设备及所需更换零配件的在途时间不包含响应时限内），并在1天内给出处理意见及处理结果，较大质量问题，在7天内给出明确意见以及处理结果。因此支出的设备材料费、差率费、人工费、维修费、更换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6.3需进行修理的，迟到一次应支付违约金【200】元，迟到超过24小时的，应支付违约金【1000】元且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修理，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及违约金甲方均有权直接在质保金中扣除。

6.4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要求提供售后服务，并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产品的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指导、维护、培训等服务。

6.5如甲方涉及到设备硬件或场地转移，需义务进行配合。

**七、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7.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1双方合作期间，甲方有责任给予乙方配合和支持，协助乙方开展工作，并提供与制作相关的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7.1.2甲方应当协调各相关工作，为乙方的项目推进提供便利，涉及事项包含但不限于场地、人员、合作方、场地方协调等。

7.1.3甲方有权对CIM数字展示系统整体制作提出明确的要求和想法，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方案及工作成果提出修改意见和限期修改要求，并有权要求乙方对所提交的方案及成果作出解释和说明，直至符合甲方要求。甲方一切监制、审核、修改等权利的实施，须以甲方最终签字确认方案为依据。

7.1.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参与甲方和第三方举行的会议，并给予协助。

7.1.5如发生双方约定外的支出或费用的，乙方在未提前通知并得到甲方书面确认即执行的，甲方有权不承担任何责任。

7.1.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合法用工。如乙方派出人员（包括乙方工作人员、雇用的第三方服务人员等）发生劳资纠纷的由乙方负责。同时乙方负责乙方服务人员及派出人员的人身及劳动安全。甲方对乙方方案的接受并不能免除乙方合法用工的义务和责任。如因乙方发生劳资纠纷而导致甲方受到影响或损失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或任何订单并要求乙方赔偿。

**7.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2.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保质保量并按时完成项目的全部服务工作，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进行整改，并承担给甲方照成的损失，无法进行整改的，乙方从合同中扣除相应的费用，并承担相关的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2.2乙方保证按本合同工作排期表的时间要求完成项目工作。

7.2.3乙方需按甲方意见修订并完善CIM数字沙盘系统。自甲方对制作策划方案书面确认之日起，乙方应按照甲方确认的制作策划方案进行制作，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进行任意调整和修改，否则甲方有权利终止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7.2.4乙方提供给甲方设计方案及图纸等不得涉及第三方权益， 否则，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7.2.5乙方仅在本合同范围内行使其权利，超出本合同范围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其损失赔偿。

7.2.6乙方应根据项目需求、制作经验和项目环境给予甲方各方面中肯的建议和意见。

7.2.7乙方应当确保本项目服务团队的专业性和稳定性，不可随意更换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如因故团队主创人员发生变动、流失，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补救，如造成不利影响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对于乙方不称职的工作小组成员，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应及时予以配合。

7.2.8乙方不得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擅自以甲方名义向任何第三方做出承诺、发布文件等，否则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7.2.9经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可将委托成果用于公司宣传、业内评奖。

**八、转让及分包**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能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任何一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如发生未经甲方代表书面同意的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立即要求乙方停止服务，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有费用，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价的2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其他一切损失。如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将合同内部分工作分包给分包商，乙方应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并于分包合同签订后五（5）个工作日内将分包合同副本送甲方，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以本合同为准。分包合同不解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与责任，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违约或疏忽，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应处理好与乙方供应商或分包商之间的关系，如因乙方与乙方供应商或分包商之间的纠纷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直接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九、知识产权**

9.1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文件、图纸等，均被视为保密，不得泄露给除甲方之外的人任何人、公司和其他单位，无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均一直有效，对乙方有约束力。如乙方违反此条款，甲方随时有权就此要求做出相关赔偿。

9.2本合同项下乙方因履行合同各个阶段创造、产生或获得创作的工作成果，其他一切非最终完成作品及最终产品的全部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均归属甲方。

9.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制作资料及项目工作成果、设计作品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方转让、泄露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须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但乙方可将其设计作品和项目成品参与公益、专业、行业或媒介组织的竞赛评比、出版发表以及品牌宣传、公司简介等事项。

9.4乙方应确保其为完成甲方委托事项而使用的任何资料及所完成的工作成果不会侵权，如乙方有使用第三方资料及成果，应保证已得到权利人许可和授权。乙方进一步保证，甲方不会因拥有或使用、或授权他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产品知识产权而构成侵权、被指控侵权和/或索赔，否则，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向第三方支付任何费用。

9.5乙方有权在汇报期间、最终汇报及其他稿件中标注自身LOGO,在不影响最终交付成品上可标注乙方出品署名及LOGO。但如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提供去除标注的版本。

9.6当出现任何第三方侵犯此项目成品的知识产权时，如甲方主张维权，乙方应给予必要配合与支持，维权的所有费用和收益由甲方自行承担和享有。如乙方主张维权，乙方有权根据本条款单方面进行维权，甲方应给予必要配合，维权的所有费用和收益由乙方自行承担和享有。

9.7知识产权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合同终止或解除后继续有效。

**十、保密条款**

10.1乙方及其参与合同工作的有关人员应对视频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商业秘密、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及其它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义务，除履行本合同目的之所需外，不得对任何人、公司或其他组织及在任何场合泄露和使用前述物品及资料，并应采取相应保密措施。

10.2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至视频及相关文件资料或信息正式向社会公开之日、或保密信息已成为公开、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此合同项下保密义务之日止。

10.3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0.4甲方亦须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及乙方拥有知识产权的原始资料、过程资料等予以保护。

10.5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时，乙方应当立即停止使用甲方提供的一切相关资料，同时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将资料给予删除或销毁。

**十一、违约责任**

11.1由于乙方原因，未按合同要求的时间提交成果，乙方从应提交日期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1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每天3000元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可直接在应付的制作费中予以扣除；逾期超过15日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1.2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达不到甲方标准要求的，且乙方在甲方指定日期内未完成修改，或修改后仍不能满足合同目的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3乙方应保证为本项目服务选派的创作团队及所有人员以招标方案一致，并保持项目小组成员的稳定性，不可随意撤换团队的主创人员，如需更换或调整，必须提前7个工作日告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许可，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11.4如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返还所收取的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

11.5乙方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低于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并应就差额部分向甲方进行赔偿。

11.6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约定的义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十二、通知与送达**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双方确认合同任一方或司法机关可以通过以下任一或多种方式发送通知、文件资料及诉讼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上述送达方式最先送达的为准:

(一）电子邮箱送达

甲方电子邮箱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电子邮箱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邮寄送达

甲方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通知方派专人将通知或资料文件送交对方，送达即视为接收。

**十三、其它**

13.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13.2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13.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3.4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3.5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6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新龙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附件1：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甲方：深圳市新龙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为营造良好的经营、合作环境，保证甲、乙双方（包括双方关联单位）及双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或项目往来中保持廉洁，防范腐败，结合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廉洁自律协议：

第一条 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廉洁从业规定以及相关行业规定。

（二）严格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及本协议条款，自觉履行权利和责任。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 。

（四）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监督部门和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纪违法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本协议廉政规定的行为倾向，有权利和义务及时给予对方提醒和纠正。

（六）发现对方有违反本协议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向指定的监督部门举报控告，也有权向其上级有关都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七）双方应互相配合，积极开展廉洁教育、学习和宣传活动，有配合对方履行本协议的责任。

（八）一方有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廉洁宣传教育责任的，另一方有权利和责任要求对方履行和督促改进。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约定以外的商品、物品、设备和服务等。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接受乙方违反法规赠送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或股份等各种财物；不得索要、接受乙方违反法规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接受乙方对个人或配偶子女等亲属亲友的馈赠、赞助、费用报销、装修、旅游、疗养、健身以及各种高消费娱乐等活动。

（四）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接受乙方为本人配偶子女等亲属亲友提供工作的安排、照顾和便利等；本人及配偶子女等亲属亲友不得从事与乙方有关的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与施工、劳务等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二）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求购买合同约定以外的商品、物品、设备和服务等要求。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法规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或股份等各种财物；不得违反法规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乙方不得对甲方人员个人或其配偶子女等亲属亲友提供馈赠、赞助、费用报销、装修、旅游、疗养、健身以及各种高消费娱乐等活动。

（五）乙方不得为甲方人员个人的配偶子女等亲属亲友提供工作的安排、照顾和便利等；不得接受甲方人员个人及配偶子女等亲属亲友从事与项目承担单位有关的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与施工、劳务等经济活动的要求。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和第二条规定的，由甲方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二）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和第三条规定的，由乙方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五条 协议份数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附件2：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内容**

**CIM数字展示系统软件制作内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模块** | **标题** | **描述** | **数量** | **单位** |
| 1 | 软件系统框架设计 | 软件系统UI设计 | 根据项目VI色调提供一套UI设计、整体框架设计、各页面设计。 | 1 | 项 |
| 2 | 基础系统配置 | 城市底座 | 项目红线外底座框架搭建。 | 1 | 项 |
| 天气仿真模拟系统 | 在项目数字孪生城市底座沙盘中，三维场景支持白天（7am-19pm）实时光照效果模拟展示，并且支持手动切换任意时间点，具有“大气仿真”类软著权。 | 1 | 项 |
| 系统成果 | 场景支持 720 °自由旋转、缩放、平移、俯瞰等互动方式；支持全域范围大场景无缝实时调度，即点即达，无需进行场景切换；并实现各功能模块的可视化交互展示。 | 1 | 项 |
| 系统设置 | 系统集成光照自助调整（以结合硬件调整）、三维场景视角自助调整、音量大小、免责声明等模块。 | 1 | 项 |
| 2 | 场景模拟 | 现状规划切换 | 基于效果图或者城市设计的资料，通过三维可视化技术，制作现状场景与未来场景的一键切换。 | 1 | 项 |
| 全局物理光照效果（日照分析） | 场景模拟实时光照效果及光影变化，真实模拟不同朝向房型日照状态。 | 1 | 项 |
| 3 | 品牌介绍 | 龙华建设品牌介绍 | 1.以龙华区域版图为基底，结合光线带动及标识的点亮，配合图文弹窗，辅以企业板块数据进行包装展示龙华建设品牌发展历史及业务布局等。 2.需体现福城境项目在龙华区城市先行者、深耕者的角色定位（展现未来项目布局）。 | 1 | 项 |
| 4 | 区位介绍 | 大湾区介绍（简要） | 结合光线带动以及数据罗列，配合图文弹窗展示粤港澳大湾区，通过布局重点城市的点亮与标识，辅以城市的数据进行包装展示。 | 1 | 项 |
| 深圳介绍（简要） | 介绍当前城市规划、产业布局、未来发展的规划，包括城市整体规划、分区规划、土地用途规划、不同产业的种类和数量、城市的发展蓝图等，展示城市的战略发展、城市价值和城市规划等内容。 结合光线带动以及数据罗列、配合图文弹窗展示深圳的城市定位，并过渡到龙华区的规划介绍。 | 1 | 项 |
| 龙华区  介绍 | 在CIM系统城市底座的基础上，通过三维立体呈现项目周边的总体规划信息，重点展示项目与周边区域规划的关系，对项目所处区域的用地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直观呈现及价值输出。突出九龙山、华为总部基地价值。 | 1 | 项 |
| 项目物业介绍 | 依据甲方提供的物业资料，结合三维场景及动效包装做交互式图文展示。 | 1 | 项 |
| 5 | 项目配套及价值 | 城市规划 | 构建城市级三维场景，通过特效包装和三维效果介绍城市及片区的当前规划、产业布局、未来发展的规划，包括城市整体规划、分区规划、土地用途规划、不同产业的种类和数量、城市的发展蓝图等。通过观看规划方案的目标、原则、重点发展领域等基本信息，了解城市的发展方向和政府的规划导向。 重点输出北站及鹭湖龙华双中心理念及鹭湖中心区发展前景，突出九龙山、华为总部基地价值。 | 1 | 项 |
| 项目区位展示 | 以项目地为原点，构建半径为5公里的三维场景，在3D鸟瞰大场景的基础上，通过三维立体呈现项目周边的总体规划信息，并进行特效粒子动画包装，重点展示项目与周边区域规划的关系。用户可以了解项目所处区域的用地布局和功能分区，对未来的发展方向和商业机会有更清晰的认识。 | 1 | 项 |
| 生态景观资源 | 展示项目周边的自然生态环境的信息以及人文资源。可以查看周边的自然资源、空气质量、水质状况等，以及城市的公共绿地和生态保护区的分布和规模，包括公园、湿地、自然保护区等。重点突出九龙山资源，可以弹窗图片及漫游两种形式。 | 1 | 项 |
| 文化艺术资源 | 包括图书馆、文化馆、艺术馆、博物馆、大剧院等文化资源等。 | 1 | 项 |
| 交通资源 | 在沙盘大场景的基础上，通过三维立体动画的包装形式：以项目为中心的周边分层展示项目周边交通路网（主要的轨道交通、主干道、高速路网、地铁站等重点交通路网），交互上需要展示关键配套的距离示意（城市地标节点），可放大看关键配套图片/视频。重点突出轨道18号线。 | 1 | 项 |
| 教育资源 | 展示项目周边的教育资源，可以查看周边的幼儿园、小学、中学、大学等教育资源，以及城市的文化场所的分布及规模。 | 1 | 项 |
| 医疗资源 | 系统可以在三维场景上标注项目周边的医疗资源位置。通过地图可以查看周边医院、诊所、药店等场所的分布情况，并了解其相对项目的距离和位置关系。系统可以提供医疗设施的特点介绍，包括医院的规模、设备水平、专科特长等方面的信息。用户可以了解医疗设施的医疗水平、技术实力和服务质量，从而更好地评估其对周边居民的医疗保障能力。 | 1 | 项 |
| 商业配套 | 系统可以在三维场景中标注项目周边的商业配套资源位置。通过地图可以查看周边商场、超市、餐饮场所、娱乐设施等等场所的分布情况，并了解其相对项目的距离和位置关系，点击可查看商业设施的特点介绍，包括商场的规模、品牌定位、主要品牌、主题特色等方面的信息。用户可以了解商业设施的规模和特色。 | 1 | 项 |
| 6 | 项目本体沙盘 | 3D鸟瞰大场景搭建 | 区域沙盘可放大缩小、旋转任意角度互动查看沙盘，项目半径5公里内地形和交通路网，周边配套建筑按照场景表现需求摆放模型。按照项目资料搭建项目内各地块地形及建筑。 | 1 | 项 |
| 主项目沙盘 （4个住宅地块） | 根据提供的项目建筑CAD图纸和效果图，1:1厘米级孪生项目全盘建筑楼体模型，准确还原项目建筑主体外立面建筑布局及细节真实还原、建筑形态与结构、园林、项目自身配套等细致呈现，包含项目主体全业态。 | 200000 | 平方米 |
| 城市焕新 | 在3D鸟瞰大场景的基础上，通过三维立体呈现片区的城市规划，站在项目整体运营角度，分期分批展示各地块建筑生长。结合特效动画包装，动态呈现片区一定范围过去、现状至未来规划的展望，体现项目所在区域居住区的演变路径，凸显项目核心居住价值。 | 1 | 项 |
| 7 | 项目概况（4个住宅地块） | 经济指标展示 | 结合项目三维场景对地块经济指标做可视化展示。 | 1 | 项 |
| 业态规划 | 在项目沙盘建模基础上，通过三维立体动画，增加特效粒子包装，以及图文弹窗等形式，展示项目整体业态详细规划，包含项目地块园林配套、人车动线、出入口等规划落位，以及不同产品、户型落位等信息；以及项目自身配套等业态布局规划落位等信息。 | 4 | 个（地块） |
| 地块内动线展示 | 在项目本体沙盘模型基础上，展示红线内地块内人行、车行等出入动线。 | 4 | 个（地块） |
| 建筑亮点 （立面/结构材料可视化） | 依据甲方提供的项目建筑外立面设计资料，通过特效粒子包装，可视化展示项目楼体外立面建筑工艺、立面设计、玻璃幕墙等用材及设计亮点。点击可查看外立面建筑的详细信息，用户可以通过材料模型查看外立面的细节、纹理、光影效果等，感受材料的真实感和视觉效果，便于用户了解主体建筑。在展示项目外立面的同时结合三维动态剖面的形式展示材质工艺。 | 4 | 个（地块） |
| 景观规划展示 | 1. 在项目精细沙盘场景的基础上，根据景观设计提供的CAD图纸和效果图，通过特效包装方式，结合图文弹窗等形式，展示项目不同位置的重点景观面，可通过热点交互设置精细呈现亮点景观展示。 2.园林全景漫游（第一人称），包含园林及架空层。根据建筑CAD图纸和效果图搭建筑模型、道路铺装、LOGO标识、景观方案、商业方案等，可固定路径控制行走，制作范围为单条连续路径200米内（常规速度的路径渲染），在漫游过程中可以观察任意方向随走随停，可抬头低头720°全方位体验园林氛围，没人操作的情况下自动漫游播放。 | 4 | 个（地块） |
| 人行归家动线 （第一人称） | 根据项目楼栋分布，设计多条人行归家动线视频，以第一人称视角仿真模拟项目内人行归家路线，可抬头低头720°全方位体验归家路线，充分展示沿途景观及人车分流等优势。含小地图导航轨迹展示。没人操作的情况下自动漫游播放。主要展示业主进入建筑内部后的动线，包括项目主入口、风雨连廊、园林/架空层、入户大堂、电梯厅、标准层、入户。 | 4 | 个（地块） |
| 车行归家动线 （第一人称） | 设置每个车行入口车行归家动线视频，以第一人称视角仿真模拟项目内车行归家路线，可抬头低头720°全方位体验归家路线，含小地图导航轨迹展示。没人操作的情况下自动漫游播放。主要展示项目主入口、地下车库、地下大堂、电梯厅、标准层、入户。 | 4 | 个（地块） |
| 8 | 智能选房（4个住宅地块） | 项目用地范围 | 依据甲方提供的项目用地红线图做可视化展示。 | 4 | 个（地块） |
| 户型分布 | 根据甲方提供的房源测绘表，可视化展示不同户型的分布位置，并可以嵌入营销使用的户型图资料。 | 4 | 个（地块） |
| 房源库筛选（销控） | 根据甲方提供的房源数据信息表，搭建静态数据库以模拟销控系统，可通过任意地块、楼栋、单元、楼层和户号等筛选，直接定位到客户选择的唯一房源位置，并做高亮呈现。 | 4 | 个（地块） |
| 一户一景 | 在房源库筛选基础上，可进入项目内各楼栋、各楼层、各户型内的阳台，查看室外景观，并且可以任意拉动时间条，窗口720°查看外面实际景观，真实感受一天24小时室外视野光照变化。 | 4 | 个（地块） |
| 日出日落和雨景 | 精选最佳观景方向,模拟日出日落或者雨景。 | 4 | 个（地块） |
| 标准层 | 以抽屉式拉出楼栋的标准层三维模型，可查看所选标准层结构及功能分区等。（效果呈现方式可根据实际需求沟通进行定制化设计输出）。 | 4 | 个（地块） |
| 户型图展示 | 平面彩图，点击户型可以自动旋转、放大缩小，同时小场景展示小区落位。剪力墙、结构柱要显示，要展现项目全龄周期的概念。 | 7 | 个（户型） |
| 9 | 面板功能 | 自设屏保 | 根据客户实际需求，将甲方提供的图片用作系统屏保 | 1 | 项 |
| 城市观景点 | 基于城市大场景，可在特定点位仿真模拟不同人视野景观点，呈现相应景观点场景。（可根据甲方需求选定观景点） | 1 | 项 |
| 开机动画 | 将甲方提供的开机视频嵌入到系统内，启动系统的时候可以展示开机视频 | 1 | 项 |
| 截图及导出 | 基于制作城市大场景、项目沙盘、园林等系统场景下，点击功能按钮快速截取系统高清效果图输出配合不同营销场景物料需求使用。 | 1 | 项 |
| 建筑隐藏 | 根据甲方实际需求，隐藏/显示指定建筑 | 1 | 项 |
| 宣传图嵌入 | 将甲方提供的项目宣传图片植入系统 | 1 | 项 |
| 画笔工具 | 四色画笔，方便配合营销使用、标注重点信息和讲解时使用 | 1 | 项 |
| 音效及背景音 | 内置背景音乐（可自定义），并含有菜单点击、按钮点击及特效出场等相关音效嵌入。要求背景音乐和配音可以更换 | 1 | 项 |
| 10 | 微信小程序 | 线上微沙盘 | —— | 1 | 项 |
| 后台大数据分析 |
| 一键拨号 |
| 即时在线沟通 |
| 客户管理 |
| 重点意向客户电话获取 |
| 咨讯自媒体传播 |
| 房贷计算器 |
| 置业计划书分享 |
| 单独模块分享 |
| 11 | 其他内容 | 简化版 | 项目3分钟简化版介绍视频，可以设置配音，供销售讲解使用 | 1 | 项 |
| 项目产品说明书视频 | 从设计、施工、材料角度，结合图文、数据、体验等客观介绍项目产品。 | 1 | 项 |